

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9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继增先生召集和主持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9月6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4名，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5名。公司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并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关于修改<上市公司章程指引>的决定》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[2019]10号）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同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。

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该项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需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。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。

二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于2019年9月27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9月12日